

中国纳税人丛书

丛书主编

高培勇

如何计算和缴纳关税



宋永明 编著



中国人民大学
出版社

Z745.0

01

00011720



中国纳税人丛书

丛书主编 高培勇

如何计算和缴纳关税

宋永明 编著

44K 89/06



C0487508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如何计算和缴纳关税/宋永明编著。
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0
(中国纳税人丛书/高培勇主编)

ISBN 7-300-03371-7/F·1002

I . 如…
II . 宋…
III . 关税-基本知识-中国
IV . F752.5 - 4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0) 第 57797 号

中国纳税人丛书

丛书主编 高培勇

如何计算和缴纳关税

宋永明 编著

出版发行：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北京海淀区 157 号 邮编 100080)

发行部：62514146 门市部：62511369

总编室：62511242 出版部：62511239

E-mail：Rendafx@public3.bta.net.cn

经 销：新华书店

印 刷：中国人民大学印刷厂

开本：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8.5

2000 年 3 月第 1 版 2000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字数：194 000 印数：1—20 000

总定价(12册)：140.00 元 本册定价：15.00 元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中国纳税人丛书》编委会

主编 高培勇

编委 (按姓氏笔画为序)

| | | | | |
|-----|-----|-----|-----|-----|
| 王 力 | 王连清 | 韦艳兰 | 许大卫 | 刘支勤 |
| 刘楚汉 | 刘 勇 | 孙志强 | 孙利军 | 孙德生 |
| 宋 兰 | 李 真 | 李力军 | 李文瑞 | 李林军 |
| 李永恒 | 张 伟 | 张博书 | 吴升文 | 吴云飞 |
| 吴亚荣 | 单晨光 | 罗发玉 | 杨文利 | 杨遂周 |
| 邴志刚 | 陈流明 | 周苏明 | 郑树模 | 钟仁和 |
| 夏清成 | 钱宝荣 | 翁礼华 | 戚 鲁 | 黄旭明 |
| 崔津渡 | 谢景开 | 董树奎 | | |

主编的话

这是一套中国税务专家专门写给普通纳税人的知识性丛书。

在中国人的辞典里，当然并不缺少纳税人这个字眼，但是，我们对于它的认识并且逐步熟悉起来，几乎是从改革开放的那一天开始的。在计划经济的年代，尽管政府履行其职能的钱同样来自于企业和居民的缴纳，尽管作为普通纳税人的我们也要承担政府所提供的物品或服务的花费，然而，在那个时候，政府的征收和我们的缴纳，主要是通过农副产品统购统销和城市职工低工资制这两个隐含的渠道进行的。偏低的农副产品统购统销价格与其正常的市场价格以及偏低的城市职工工资水平与其正常的同经济发展相适应的工资水平之间的差额，便是政府的主要收入来源和我们缴纳税收的主要渠道。正是由于那一时期的特定的经济体制背景，我们对于纳税人的感触不那么深刻，对于纳税的过程不那么明晰，以至于当经济体制环境发生变化、隐含的税收渠道为公开的税收形式所替代，并且，纳税人在大众传播媒介出现的频率越来越高时，在现实生活中始终处于纳税人地位、扮演纳税人角色的我们，反而将纳税人视作一个比较新的、有些陌生的概念来接受了。

在市场经济条件下，纳税人的意义非同小可。对于它，不能仅仅从政府收入来源的层次上来理解。事实上，纳税人既是一种义务，亦标志着一种权利。或者说，纳税人是集权利和义务为一身的特殊群体。之所以这样讲，是因为，市场经济的通行准则是权利与义务相对称。讲到某人负有什么义务，要相应说明其享有怎样的权利。讲到某人享有怎样的权利，也要相应说明其负有怎样的义务。纳税人的纳税义务与其纳税之后所拥有的权利，同样是一种对称关系。

有位美国朋友闲谈时向笔者讲过这样一件事：一天，他家养的猫爬到房顶上，自己下不来了。焦急中，他打电话向警察局求助。警察特意跑来，搬梯子上房，帮他把猫抱了下来。当笔者为此感到奇怪，问他为什么警察可以管这种事时，他不假思索地反问道：“为什么不可以？他们花的是我们纳税人的钱！”由美国朋友的这句话，想到纳税人和政府之间的关系。从某种意义上说，在市场经济条件下，政府实质是一个特殊的产业部门——提供公共物品或服务。正如人们到商店买东西需要为之付款一样，政府提供的公共物品或服务也不是“免费的午餐”。只不过为消费公共物品或服务的付款，是以纳税的方式来完成的。这实际上是说，只要纳税人依法缴纳了税收，便因此拥有了向政府部门索取公共物品或服务的权力。只要政府部门依法取得了税收，便因此负起了向纳税人提供公共物品或服务的义务。纳税人之所以要纳税，就在于换取公共物品或服务的消费权。政府部门用于提供公共物品或服务的资金，来源于纳税人所缴纳的税收。

作为生活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环境中的纳税人，我们既要依法履行好缴纳税收的义务，又要充分地运用好消费公共物品

或服务的权利。两个方面内容的有机结合或统一，便是人们通常所说的纳税人意识。在当前的中国，我们的确需要纳税人意识，我们的确需要唤醒纳税人意识。无须多说，所有这一切的基础或前提，在于纳税人对于自己所履行的义务和所拥有的权利的准确把握。

读者面前的这套《中国纳税人丛书》正是处于上述的考虑而组织编写的。如果稍加留意，就会发现，同以往读者所见到的有关中国税收制度的书籍相比，这套丛书的特点在于：第一，它以普通的纳税人——而不是以从事税收征管工作的税务人员——为特定的读者对象。第二，它站在纳税人的立场上，根据纳税人的特点和需要——而不是从政府部门宣传、普及税法的角度——来设计体例、取舍内容。第三，它立足于通俗易懂、短小精悍，让纳税人以尽可能少的花费，在尽可能短的时间内，获取到作为纳税人所应具备的尽可能全面的知识。

随着中国市场经济体制建设与中国税收制度改革的进程，我们将不断地对丛书的内容加以修订。我们为这套丛书确立的目标是：贴近读者，贴近现实，成为每一个中国纳税人身边的权威读物。

热切地期望广大的读者朋友能够喜欢这套丛书，帮助和推动我们实现这套丛书的目标。

高培勇

2000年1月22日

目 录

1 什么是关税

| | |
|--------------------------|----|
| 从中国的“入世”谈判谈起 | 1 |
| 关税的定义 | 4 |
| 关税的分类 | 8 |
| 从关税政策的讨论引开来 | |
| ——我国现行主要的关税法律法规一席谈 | 13 |
| 同类项合并：类关税 | 19 |

2 关税史话

| | |
|--|----|
| 源远流长话关税：关税的起源 | 22 |
| 内部关税时期：西周——魏晋南北朝 | 25 |
| 内、外部关税齐头并进时期：隋唐——明清 | 27 |
| 半封建半殖民地关税时期：清朝末期——中 华人民共和国建国前 | 31 |
| 现代自主关税制度的建立：新中国成立以后 | 33 |

3 怎样成为关税的纳税人

| | |
|------------------------|----|
| 怎样确定关税的纳税人 | 34 |
| 报关人：关税的代理人 | 39 |
| 关税纳税人及其代理人的权利和义务 | 42 |
| 关税转嫁：谁是关税的负税人 | 45 |

4 关税的应纳税额是怎样计算的



| | |
|------------------------|----|
| 海关对关税税率的基本规定 | 48 |
| 怎样从进出口税则中查询关税税率 | |
| ——对商品进行归类的基本规则简介 | 56 |
| 关税的完税价格的确定 | 61 |
| 关税应纳税额的计算方法 | 76 |
| 关税的会计处理 | 84 |
| 行邮税的计算方法 | 95 |
| 船舶吨税的计算及会计处理 | 98 |

| | |
|-------------------|-----|
| 关税的法定减免 | 102 |
| 关税的特定减免 | 104 |
| 关税的临时减免 | 112 |
| 行邮税和吨税的减免政策 | 113 |

| | |
|------------------------------|-----|
| 通关制度简介 | 121 |
| 关税的申报制度 | 124 |
| 关税的缴纳制度 | 128 |
| 行邮税和吨税的申报与缴纳 | 132 |
| 关税的追、补和退还制度 | 136 |
| 海关对违反关税管理制度行为的处罚 | 139 |
| 在征缴关税过程中发生纠纷怎么办：关税复议制度 | 145 |

| | |
|----------------------|-----|
| 你了解保税制度吗 | 147 |
| 我国海关对保税仓库有什么规定 | 150 |

| | |
|---|-----|
| 我国海关对保税工厂有什么规定 | 155 |
| 海关对保税区有什么规定 | 159 |
| 海关对其他保税货物的有关规定 | 162 |
| 8 如何进行关税筹划与管理 | |
| 什么是关税的税收筹划 | 168 |
| 怎样利用优惠政策进行关税筹划 | 170 |
| 怎样利用完税价格进行关税筹划 | 172 |
| 怎样利用纳税时间进行关税筹划 | 175 |
| 怎样利用保税制度进行关税筹划 | 177 |
| 附录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 | 179 |
| 附录 2 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关税条例 | 193 |
| 附录 3 关于入境旅客行李物品和个人邮递物品 征收进口税办法 | 202 |
| 附录 4 船舶吨税暂行办法 | 205 |
| 附录 5 与中华人民共和国订有关税互惠协议的国 家和地区 | 210 |
| 附录 6 适用船舶吨税优惠税率的国家名单 | 212 |
| 附录 7 为科学的研究和教学提供必要条件的实验设 备装置和器械(不包括中试设备) | 213 |
| 附录 8 化学、生化材料类 | 215 |
| 附录 9 残疾人个人专用品清单 | 216 |
| 附录 10 康复福利机构进口国内不能生产的残疾人 专用品清单 | 218 |
| 附录 11 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 | 219 |
| 附录 12 当前国家重点鼓励发展的产业、产品 | |



如何计算和缴纳关税

| | |
|-------------------------------|-----|
| 和技术目录 | 239 |
| 附录 13 国家规定的 20 种停止减免税商品 | 258 |



什么是关税

在现代税收这个“大家庭”中，关税是一个独特的“成员”，这表现在一方面征收关税反映了一国对自身主权和经济利益的维护；另一方面随着世界一体化和经济自由化的不断推进，关税水平又呈现出逐渐降低以至最终消亡的发展趋势。作为关税的纳税人，首先应当知道关税的定义、分类，并了解目前我国现行主要的关税法律法规。

从中国的“入世”谈判谈起

1999年11月15日下午3时50分，北京东长安街2号外贸部二楼签字大厅被100多名中外记者围得水泄不通，镁光灯闪成一片。就在这里，中美两国代表经过长达6天的艰苦谈判，最终就中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达成了双边协议。至此，中国长达13年之久的“复关”及“入世”谈判终于取得了质的飞跃。

中美双边协议的签署立即赢得了全世界的广泛赞誉。在随后的几天里，世界各大媒体纷纷发表评论，声称中美双方在谈判中最终取得了“双赢”的成果。那么，中美双方签署的是一

个什么样的协议呢？从官方公布的消息来看，这一协议主要涉及以下内容：中国仍需进一步降低关税；中国以“关税比例配额”开放农产品市场；中国将允许美国公司进入银行、保险和通信业务；汽车关税分阶段削减至2006年的25%，等等。

从中我们不难看出，协议中涉及到“关税”的内容占了很大比例。实际上，从1986年我国正式提出申请“入世”开始，“关税减让”一直是中美双方拉锯式谈判的主要内容之一。关税如何减让、减让多少、过渡期限为多久等问题，始终是双方争论的焦点。

这几乎令人难以置信，“小小”的关税竟然能把我国阻挡在全球最大的经济贸易组织门外达十多年之久。实际上，在世界经济一体化迅速发展的今天，“关税”问题在世界经济舞台上起着越来越举足轻重的作用。放眼全球，从欧洲联盟各成员国人员、物资、资金自由流动的统一大市场的逐步建立，到乌拉圭回合谈判中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锱铢必较的辩论；从美国国会年年对中国贸易最惠国待遇问题所进行的无谓争吵，到“5·8事件”发生后我国以推迟“入世”谈判维护国家尊严，在所有这些重大国际事件的背后，无一不显现着关税的影子。

更为引人注目的是，在我国对外开放日新月异发展的今天，不仅国家决策层和经济学家们在殚精竭虑地建立、修改和发展关税制度，而且，几乎每一个外向型发展的企业都把熟练运用关税制度作为事业成功的关键。

我们以青岛海尔为例，海尔集团目前是我国最大的家用电器生产厂家之一，它生产的冰箱、空调等家电产品不仅在国内家喻户晓，而且远销欧、美。但海尔前身曾是一家亏损147万元的小厂，在1991年由几家企业联合组建集团之后，引入了

德国、日本、意大利等国的先进技术，开始发展来料加工业务。在随后几年的高速发展时期，海尔集团把充分利用关税制度作为企业发展的助推器。1993年，针对大量进口料件入关繁琐、流动资金短缺等问题，集团向海关申请建立一个面积5 000平方米、存储100多种货物的保税仓库，仅此一项就节省流动资金4 000多万元，产品成本降低9%，大大增强了产品的出口竞争力。回顾起海尔的成长过程，集团领导也曾说：青岛海尔之所以这样兴旺发达，与充分利用关税制度是分不开的。

当然，保税制度只是关税制度的一个部分，除此之外，在我们的涉外工作和对外往来中，与“关税”打交道的机会更是比比皆是。因而认真学习、掌握以至熟练运用现行关税制度可能对我们更具有现实意义。

如果你是一家外贸公司的管理人员或业务人员，当你们公司的货物进出海关的时候，显然必须依法缴纳进出口关税。那么，关税税额的计算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肯定是你应当了解的知识，可当你刚刚翻开厚厚的关税法规条文时，也许已经被艰深晦涩的“通知”、“办法”、“规定”搞得不知所云了。

如果你是一家企业的报关员，代理客户按章纳税只是你应尽的基本职责。除此之外，为了赢得客户的信任、进一步打开工作局面，也许你总在思考：怎样合理筹划货物进出口的方式、地点、时间，才能够在国家法律法规制度规定的范围内，使企业最大限度地少缴纳税款？

如果你是一个出国留学的莘莘学子，或者是一个派外访问考查的国家工作人员。在外工作学习期满之后，当你身负家人和朋友的“重托”，扛着大包小包准备登机回国时，可能没有

想到海关还会对某些入境物品征收进口关税。

.....

关税的定义

既然关税这么重要，能不能简单扼要地给关税下个定义呢？

简而言之，关税是一种只对进出关境的货物、物品征收的税。一个国家根据政治、经济需要，在沿海港口、陆地过境和境内的水、陆、空国际交通孔道设置海关机构，由海关根据国家制定的有关关税税法，对进出关境的货物、物品征收进出口关税。进出关境的货物和物品在由纳税人向海关申报之后，经海关查验并办理征税手续后才可予以放行。

关境≠国境

为了澄清一下人们日常生活中形成的模糊概念，这里我们需要特别强调一下上面所提到的“关境”的含义。关境又称税境或海关境域，在同一关境内实行同一个关税税法、执行相同的关税制度，货物只有在进出关境时才征收关税。很多人常常把关境当作国境，的确，在现代社会，征收关税的海关大多都设立在一国边境上，但古今中外都存在着关境不等于国境的情形。

在古代，统治者常常在国家内部一些地势险要的地方设置关卡，对过往行人或客商征收过往关税。这时，关境就小于国境。



近代社会，绝大多数国家都取消了国内关税。但到了20世纪六七十年代，由于国际政治、经济新形式的出现以及贸易形式的日趋多样化，国际上出现了特别行政区、自由港、自由贸易区和关税同盟等特殊的政治经济区域，这时关境和国境又不完全一致了。

比如，根据《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和《澳门特别行政区基本法》的有关规定，香港特别行政区和澳门特别行政区实行独立的关税制度，同时，台湾与祖国大陆也是实行不同的关税制度，这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这样一个国家之内就出现了四个关税区。再比如，一个国家的自由港和自由贸易区虽在国境之内，但由于在自由港和自由贸易区内不征收关税，因而它们就不在该国的关境之内。这些都属于关境小于国境的情形。

而对关税同盟来说，几个国家组成共同的关境，实行统一的关税制度，相互之间的货物出入国境不再征收关税。例如，自1969年开始，欧洲共同体就废除了内部关税，货物、物品在欧共体各成员国之间流通免征进出口关税。而根据法国与摩纳哥公国于1963年签订的海关公约，摩纳哥公国干脆将全部领土划入法国关境，这时两个国家也共同拥有一个关境。这些都属于关境大于国境的情形。

税收“三性”——一般税收的共性

关税是国家税收的一种，它当然也具备一般税收所共有的属性——强制性、无偿性和固定性。

税收的强制性指的是国家征税凭借政治权力、通过颁布法令强制执行，任何单位和个人都不得违抗。在我国，某一税种经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立法通过并颁布之后即

可正式开征，税法生效后，就成为国家法律的一个组成部分，纳税人必须依法纳税，否则就会受到法律制裁。《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是海关征收关税的基本法律依据，在此基础上，国务院关税税则委员会和其授权的海关总署、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还制定了大量的关税法律法规，它们对海关征收管理关税也具有法律效力。我国关税的征收部门为海关总署及其授权的各分支海关。

税收的无偿性指的是国家征税以后，税款即直接进入国库成为国家的财政收入，既不需要偿还，也不需要对纳税人付出任何代价。对关税而言，纳税人依法缴纳税款后，无权要求海关偿还或据此提出某些要求，它与海关在查验入境货物时所征收的规费、监管手续费不同，规费和监管手续费属于入境人员对海关监督、检查工作的报酬。但需要注意的是，关税的无偿性与关税减免、关税返还以及出口退税等政策规定完全是两回事，后者指的是国家根据法律对部分特定的纳税人少征或免征税款，或对多征税款依法退还纳税人的行为，它常常体现为海关对纳税人的优惠政策。

税收的固定性指的是国家以法律的形式规定征税对象以及征收比例或数额，要求纳税人须按预定的标准纳税。一般说来，纳税人只要取得了税法规定的收入，发生了应该纳税的行为，拥有了应税财产，就必须按规定标准纳税，不得擅自变更或取消。但同时，税收的固定性又是相对而言的。尤其对于关税，随着国内外政治、社会、经济条件的发展变化，客观情况又要求关税的税率、计税依据、优惠政策等规定要不断进行必要的变动，以促使关税制度更为合理和科学。